

吳文藻主編

社會學叢刊 甲集第二種

知識與文化

張東蓀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吳文藻主編

社會學叢刊 甲集第二種

知識與文化

張東蓀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一月初版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八月三版

命(38074)

社會學叢刊
甲集第二種
知識與文化一冊

定價 國幣 元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發行所	印刷所	發行人	主編者	著作者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朱經農	吳文藻	張東蓀
		上海河南中路		

文

社會學叢刊總序

吳文藻

本叢刊之發行，乃基於兩種信念及要求：一爲促使社會學之中國化，以發揮中國社會學之特長；一爲供給社會學上的基本參考書，以輔助大學教本之不足。叢刊內容暫分爲三集：甲集爲社會學理論及方法論；乙集爲國內鄉鎮社區之實地調查報告；丙集爲邊疆社區之實地調查報告。以後尙擬陸續增添，如丁集爲社會史等，俾可適應時代需要。中國社會學，尙在草創時代，故各集不得不兼收創作與譯述。茲就社會學之中國化，與基本參考書之供應，以及甲集社會學理論及方法論之編纂，三點略分論之。

（一）社會學之中國化 社會學誕生於中國，將近四十年，而大學之開講社會學，至多不過三十年。始而由外人用外國文字介紹，例證多用外國材料；繼而由國人用外國文字講述，有多講外國材料者，亦有稍取本國材料者。又繼而由國人用本國文字講述本國材料，但亦有人以一種特殊研究混作社會學者，例如有以社會學爲社會問題的研究者，亦有以社會學爲唯物史觀或辯證法的研究者。要之，當此期間，社會學在知識文化的市場上，仍不脫爲一種變相的舶來品。近十年來社會調查與統計的風氣頗爲流行，搜集事實及尊重事實的重要逐漸被人認識，此本爲科學進步極好的象徵。但不幸又有誤以「測量」爲科學者，甚至亦有誤以「在實地調查以前腦中應只有一張白紙」爲嚴守科學精神者。殊不知一切科學工作的進行，事前必須懸有一種可以運用的假設，假設與科學絕不可分。我們的立場是：以科學假設始，以實地證驗終，理論符合事實，事實啓發理論；理論與事實糅和一起，獲得一種新綜合，現實的社會學纔能在中國的土壤上生根。又必須有本此眼光訓練出來的獨立的科學人才，來進行獨立的科學研究，社會學纔算澈底的中國化。

（二）基本參考書之供應 在歐美各大學本科就學青年必讀之書，除了中外典籍外，至少尙有兩大類：一是標準教科書，一是基本參考書。前者較盛行於美國，後者則通行於歐洲各國。惟近年來美國先進學者已以教本內容包羅萬象，難免膚淺，使青年讀者在思想上得不到真正的修養，及嚴格的訓練。年來國內各大書坊，因迎合潮流，對於大學叢書——特別可

以採用爲教本者——頗爲提倡。此於大學教材標準之劃一及程度之提高，固不無小補。但一方面亦不免使讀者養成「教本蔽」的心理習慣，或竟驅使求智慾極強盛的青年沾染了「思想公式化」的流行病，在青年思想上，實潛伏着很大的危機。我們有鑒於此，就在適應當前環境需要的前提下，來充量介紹及發揮一派一家之言，俾使青年得有機會來鍛練「思想體系化」的頭腦，中國今日思想界所需要的刺激，是學派之爭，而不是門戶之見。這或許是糾正複雜錯誤思想最靈驗的藥劑。

（三）甲集社會學理論及方法論之編纂 本叢刊的主旨是要在中國建立起比較社會學的基礎。所謂比較社會學，簡單言之，即係應用類似自然科學上的方法——即比較法，對於各地現存的社區，作系統而精審的考察。現代社區的核心爲文化，文化的單位爲制度，制度的運用爲功能。我們即本功能的與制度的入手法，來考察現代社區及其文化。因此，也可以說，社會學便是社區的比較研究，文化的比較研究，或制度的比較研究。這樣的比較社會學是包括了通常所謂的「農村社會學」與「都市社會學」，「社會人類學」與「文化人類學」，或「民族學」與「民俗學」的園地，因爲現在各國社會學與人類學所對付的題材，觀點及方法，實在完全是一樣的；並且這種看法與我國國情最爲吻合！

「社區」、「文化」、「制度」及「功能」，皆係比較社會學上的基本概念。這些以及其他一切概念，密切聯繫起來，組成一個體系，即是比較社會學上的「概念格局」（conceptual scheme）。這種概念格局是一切科學思辯工作上所必不可少的工具。爲要發展比較社會學的園地，凡關於社會與社區，文化與文明，組織與制度，以及結構與功能等等的基本學理，都想分別予以介紹及發揮。介紹雖以限於一派一家之言爲主體，但針鋒相對的理論具有獨特的貢獻者，亦在採納之列。

甲集徵稿的範圍，除普通社會學外，亦兼及特殊社會學：有關於文化的功能方面者，如經濟社會學，法律社會學，宗教社會學，道德社會學，藝術社會學等；也有關於團體的制度者，如家族社會學，民族社會學，階級社會學，專業社會學，國家社會學等。因爲必須在特殊社會學方面先行表顯了成績，普通社會學纔能立下根基；又必須在專刊(monograph)社會學發達以後，比較社會學纔有真正立足之地。

專刊社會學是重視社會學方法論以後的產品，故理論與事實之間必

須契合，一方面可給理論以健全的基礎，一方面可給事實以科學的結構。因此，社會學不僅僅是事實的科學，而乃是理論必須根據事實的科學。前面說過，本功能的觀點，以考察現代社區。所謂功能觀點乃是先視社區為一整個，就在這整個的立足點上來考察其全部社會生活，並視此社會生活的各方面為密切相關的一個統一體系的各部分。在社會生活的任何一方面，欲求得正當瞭解，必須就從這一方面與其他一切方面的關係上來探究。例如若欲瞭解某一村落的經濟生活，就必須考察它與家族或宗族的關係，與宗教及巫術的關係，乃至與社會裁認的關係。換言之，每一社會活動，不論是風俗，制度，或信仰，都有它的獨特的功能，非先發見它的功能，不能瞭解它的意義。任何活動的功能便是它在社區視作統一體系下的全部社會生活上所佔的地位。因此，站在方法論上講，比較社會學乃是應用功能的實地研究法以證驗假設的一種觀察。如果審慎應用控制後的觀察的比較法，則就等於實現自然科學的實驗法了。

最後，戰時紙張昂貴，印刷困難，人民購買力又極度低降。普通大學叢書，例必數十萬言，定價之高，端非一般讀者所敢問津，惟目今國內精神食糧之缺乏，已為大眾所公認。為欲迅速供給社會科學的讀物，只能採取小型刊物的叢刊方式，以應需要。海內君子幸留意焉。

民國二十九年十二月，陪都。

自序

本書在著者困居中寫成。畢後重閱一通，自覺敘述上不甚暢達。其故有三。一爲在惡劣環境中，心緒不寧，以致下筆時有應先說者反而後說，有應在一處連接着講者卻又分在幾處來述。二爲急於脫稿，以致無暇作充分的修正。因時局關係，總覺得早日寫定爲宜。以後如何，均在未可知之數。三爲我所討論者在其本身確爲十分複雜，且極深奧，因此不容易以明淺之筆表達之。根據此點，著者願以十二分誠意請求讀者：即不讀則已，倘蒙賜讀，務必把全書通讀，千萬不可僅取一章一節。

至於海內學者如賜評正，亦盼勿斷章取義。本書中所說各端都是著者多年所積於心中的，至此可謂一吐爲快了。書中沒有一句話不是從我心坎中出來的；至於聽者感着有何不痛快，我亦不管了。按理，本書如詳細敘述自可得數十萬言，不過著者特別將他人已經說過的儘量略去，故本書所說的全是個人的主張。讀者如能參考最近歐美的哲學心理學社會學著作當可有些靠助。著者敢以一點自詡，就是全書沒有一句，或一個意思，而不是極清楚的。因爲哲學家往往犯含糊不清的毛病，本書自信已完全避去此種缺點。

又本書曾以知識學的名義在燕京大學作講義，講了一學期。試驗的結果居然使學生都能充分了解，並無晦澀之處，我頗引以爲幸事。

附錄五篇都是舊作，可以與本書互相對證。其中或有小小的地方與本書所言不十分相合。那些地方卻都是我已經拋棄的了，只因無暇細改，故仍存留。讀者請仍以本書爲最後標準。

此外目錄係仿英人著書的體例，作爲「撮要」性質。或可更有幫助。但仍不能包括全節所言，故仍盼全讀爲妥。

民國二十九年四月三十日序於燕京大學哲學系室

知識與文化

緒論

§ 1. 本書的目的在想建立一種獨立的知識論，其所以與文化論相聯，乃是由於注重於知識之「集合性」(collectivity)。詳言之，即志在設法對於知識的構造加以詳細分析；並志在經過這樣分析之結果得闡明「理論知識究竟是甚麼。」通常關於知識之研究名曰知識論。在西方哲學上有所謂「知識論居先」(priority of epistemology)的問題。本書並不想以知識論作為形而上學之序論或先奏曲。故本書之目的在使知識論成為一種獨立的學問，這個學問不專是為了形而上學作先導，並且亦可與社會科學作伴侶，當然即無所謂居先與不居先了。原來作形而上學先導的知識論是不注重於討論知識的各方面而只注重於認識問題，所以可名之曰認識論(theory of cognition)，可以康特的理知檢別(Kant's Critique of Pure Reason)作一個代表。他這書中所討論的中心不外乎是「可能性」。所謂經驗之可能性，就是「經驗如何乃能成立？」這種發問的態度就是認識論的特徵。本書卻是取廣義的立場，把認識論上的問題合併在知識論內解決之。本書注重知識之有集合性，是因為這一點乃向來知識論所忽略的。因知識有集合性，所以必從社會學以討論之。而個人知識所以受制限，亦正由於此。

上述的理由恐怕讀者非俟讀完了全書以後不會澈底明白。我願意在開始時即向讀者提出一個要求：即請求讀者不要希望在初讀數頁或數章以後即得着本書的中心思想。本書中所含的思想是比較複雜。所以希望讀者有些忍耐，把他讀完了以後方可說，明白其思想的中心是在那裏。

§ 2. 原來研究知識可有種種不同的觀點。有以心理學作出發點的；有以論理學作出發點的。從心理學的觀點再上溯一下，又可以推到生物學的觀點。故有生物學的知識論。——例如柏格森(Bergson)論智慧。此外自然又有形而上學的知識論，已如上述，但這種知識論復有種種不同。有從邏輯出發的；又有從經驗上出發的。在這些以外還有從社會學的觀點以討論

知識的。這些觀點雖然各各不同，但有時並非完全互相排斥。這是我們所應明白的。不過以往作這種研究的人往往因只取一種觀點遂致將其他各種觀點完全忽略了，而並非在實際上這些觀點互不相容。本書當然不能將這些觀點——平列起來，同時並取，然而在可能範圍內務求使所取的觀點能與其他各方面相調和，相容納。

觀點的不同是由於出發點的不同。出發點的不同是由於所取的態度有不同。而態度所以有不同，倘從外面來看，據我所見，是以爲由於文化的影響。文化的環境，尤其在思想方面，很足以決定研究者的態度。我們苟把文化的各方面會合起來觀之，則所有的觀點便各各得其相當地位，而不致有互相排斥的情形了。這樣豈非以文化的觀點而包括其他觀點麼？然而不盡然。因爲我們必須採取一個觀念，自然是在拿文化來詮解各觀點時便是以文化爲觀點；然而另外又必須對於文化下一解釋，這便不是以文化爲觀點了。本書的目的在以文化而說明知識的性質，同時又以知識而表明文化的作用；在表面上看，好像完全是循環的。

須知哲學上一切研究都不能免於循環。因爲這完全是一個關於起點之問題。好像一個球體，任何一點皆可作爲起點，同時亦都可作爲終點。哲學上的對象其本身總是這樣情形。他可以隨你任擇一點作起點。由這一點出發，而推廣下去一直仍到原點爲止。於是起點反變爲終點了。換言之，即出發點同時即爲結論了。在我的看法，以爲這種起點的決定由於研究的態度，而研究的態度則受文化的影響。例如西方研究哲學的人們總是以「經驗」爲起點。其實「經驗」一詞本身極爲含混。其範圍大小極不一致。須知這樣以經驗爲起點的態度乃是西方哲學傳統的態度，而並不是哲學研究上，不拘任何皆必須擇取的唯一方法。因爲「經驗」本身依然是一個未經分析的假定。中國哲學向來就不以經驗爲起點，因此中國哲學上知識論不在居首的地位；但中國哲學卻不失爲人類的一種哲學。

起點的決定是一件最難的事件。西方哲學所以經驗爲起點的緣故，是以爲經驗最直接最不可疑。其實我們認定經驗是最直接最不可疑，依然是由於我們對於經驗加以研究後所得的結果。並不是在未分析以前所自己顯示的天然事實。所以我們應得明白任何研究決不能完全避免循環。而循環亦不見得就是一件可怕的事情。

§ 3. 本書於此既提出「文化」一概念，則不能不求得一個比較切當

的解釋，所以在緒論上解釋文化的緣故是想給讀者在開始時即對於文化有一個了解。在上文已經說明，我們不但不求避免循環，並且正要在循環中表現我所主張的這個道理。所以在下文不必先假定文化，而另從他方面以求結論達到文化。而現在則先單就文化來說一說。

本書上用「文化」這一個概念有二個意思。一個是最低的即最淺而最廣的。一個是最高的，即是比較最具體最深切的。先從最低的方面來說，文化的定義可以說就一個人而言，凡加於其素樸生活上的都是文化（關於這個人的）。換言之，在其「僅僅乎生活」以上的都屬於文化之範圍。但這個僅僅乎生活只是一個限極概念而不必實有那麼一回事。這原是分析的結果：就是把文化中所含的所謂「赤裸的」（即自然的）分別出來，於是所餘留的便完全屬於文化範圍了。這個最低限度的解釋不過表明文化之最大限界而已。尚不足以說明其本身的性質。所以必須另有一個說明。須知這個最低限度的定義與下述的另一個定義卻毫無抵觸，且可以互相補充。必須二者相合，方可得一個正當的了解。因為只有這個最低的解釋是決不夠的。

另外一個說明是根據各科學的研究而用於社會學上以後纔得的。本書對於此不想細說，有瓦登的人類文化之創生（C. J. Warden, *The Emergence of Human Culture*）一書大足供參考。其書中所述大概為現代社會學家所公認的。就個人講，每一個人的思想行為有一定的共同形態，（不論是接收於他人，抑或自己表現出來給他人看，）就其所使用的物質工具來講，這些工具雖只是由個人思想行為的一定態度所形成，而卻又回頭來反以形成個人的思想行為。人類既因為有社會組織乃自會造成一界，名曰文化界或文化層（cultural level）。這種界層說就是以為社會文化是個人以上的另一界層。學者名之曰超有機體界（superorganism）。因為文化出來了，個人反而為文化所薰染，所變易。則超有機體在一方面是個人的有機體的擴充與延拓；而在他方面個人的有機體反為其所吸收。因為個人的生命本來不能自己一個人生活下去。在動植界有羣棲的現象。在羣棲中一個生物便等於一個有機體的一個細胞。所以現代的生物學不把生物的個體與其環境分開。反之，乃以為一切生物其個體與環境是打成一片的。並不是環境不變而個人去適應之；亦不是個人固定可在任何環境之下。而乃是個體與環境交互影響，個體的性質有由環境而鑄成的；環境卻

又可由個體而加以改變。這種把環境與個人打成一片的情形即是所謂「有機體界」。須知超有機體界只是指一個「界」而言，並不像有機體那樣是一個「體」。不過有幾分相似而已。我們人類的環境除了物質界以外就是社會。但須知物質環境亦是吸收在文化環境內。學者把物質環境與社會環境分爲二種，原是一時的權宜，便於分析而已。並非說有兩種獨立的環境。瓦登對於物質文化與社會之關係有下列的話：物質文化與社會文化在根本上只是人類思想行爲之慣常狀態而已（前書十三頁）。須知一切物質環境都有人力參加其間。所以由物質造成的各種器具什物不單是表示「社會的文化」，並且是表示人類的知識。因此我敢說文化就其本質而言，是屬於「心理的」（psychical），並且是有知識的成分在內。因爲文化雖是一個界層，但分析之卻不外乎物質天然環境，器具的技術，行爲的習慣，社會的組織，等等，就中物質環境是在感覺知覺上顯現，技術更偏於知識，習慣是由於心理上有較固定的軌道，社會的組織大部分出於習慣，而兼含有信仰成分在內。西文名之曰 moral 即是此義（此字不可譯爲道德的，乃心理的與文化的之義）。故我在本書上把三個概念會合在一起。三個概念是生命，知識與文化。其實亦是四個概念，因爲提起文化必連到「社會」。生命不當作一個「實體」（substantial entity）而視爲一個歷程。就是所謂「活着」（living）。一個人活着同時必亦有所見，所聞，所想。所以如果把「知識」亦當作歷程，則「知」的歷程在相當範圍內即代表「生」的歷程。但知卻不僅是一個歷程，且是歷程的結果。這乃是 knowledge 而非 knowing。如知識是歷程所留下的則必有固定性，有固定性就會有共同性。因共同性乃造成社會。於此所謂社會乃是說由文化而造成的。一班社會學家好像是以爲有社會乃有文化，而我則以爲文化與社會是二個名詞表示同一事件的兩方面。因爲人類是一個人決不能生活的。其知識與行動都須得有共同。此共同即爲文化，亦即所謂超有機體界是也。有人把文化限於羣中的個體之集合的活動，而我則以爲必須把活動的成果（如工具，製造，言語等）一併與活動合計，換言之，即二者打成一片，方可見文化之有控制個人的性質。故文化是由人所創造，迨文化起來以後，文化卻又創了人，在文化中的人與其原始本性大大不同了。可見超有機體界是亦自成一界，在個體的存在以上。以往的學者論到知識只見到個體的有機體界的存在爲止，而沒有看到在此以上另有一個界亦是存在的。因此我把生命知識

與文化三個概念合在一起。有生命必有知識。有知識必有文化。故本書在第一編內先講知識之性質。我堅持以爲苟不明知識的性質決不能了解文化是甚麼。所以文化社會學必須從知識論講起。但我的知識論卻是與心理學生物學爲伴侶的，而不專與形而上學相聯。因爲我更主張苟不明白文化是甚麼亦決不能得了解知識之性質。本書於第二編中專講知識所受的文化限制，便是爲了這個緣故。如果我們只見到「個人的心」（即單獨一個人），則必定不了解何以個人有這些思想態度。須知個人的心理，不但其現實的趨向，甚且其可能的態度，都是在無形中受具有歷史性與環境性的文化的支配。故研究知識問題又必須參考社會學與人類學。如不從文化的作用以講知識，恐怕免不了陷於戲論。

總之，關於文化姑以最低的與最高的這二個爲限。前者是表示文化的界限，尚不足說明其本質。換言之，即表明文化是到那些地方爲限。至於最高的卻本身依然是一套理論。學者對於此種理論如果不完全贊成，卻亦無妨。因爲本書所取的這種定義只是大體態度。至於詳細說明本不在此範圍內。如果讀者在大體上承認這個觀點，縱使關於細點不盡同意，則亦可順着此大體方向以觀看下文的討論。所以關於後者在本書上只列爲一個假設，用以開拓下文而已。

雖然有一點似尚可說。就是本書以文化說明理論知識之性質。在前節所說的文化之最高定義在其本身就是一種理論。豈非上述的理論（即關於文化的解釋）其本身就爲一種文化現象，受文化環境的決定與限制麼？我在上文已經說過，本書的主要目的在於說明理論知識是甚麼，則本書對於理論所下的解釋本身亦就是一種理論知識，在我當然是早知道的。故若以我之所說再回頭來用以加於我說上，這是我所不怕的。換言之，即我本不想避免循環。至於何以不想避免循環，則由於任何思想本來就難免此種循環。本書在結論中對於此點曾累謀解決。然而決不以爲結論所提的解決是能完全解決此困難。其實此種困難即不解決亦沒有甚麼要緊。

§ 4. 本書上的主張可說是屬於文化主義(culturalism)。按此名詞曾爲波蘭社會學家池那尼開 (Prof. F. Znaniecki) 所採用。他著有文化的實在 (Cultural Reality) 一書，不過我雖主張文化以說明知識，卻不從形而上學以講文化。故我與他在大體方向可謂相同，而在內容上卻甚有不同。因此之故，我現在不擬取名爲文化主義。特名之曰多元交互主義

(Pluralistic Interactionism)。用以表明兩層的交互作用。第一是在知識以內的。即在知識內是感覺知覺與概念以及外在的架構四者互相作用。外在的架構左右感覺。感覺支配知覺。知覺供給概念。而概念卻又解釋知覺。知覺又決定感覺。感覺混括外在者。這是第一次的交互作用。至於知識與文化的關係亦是二者互相作用。知識受文化的限制。如言語在一方面便足以限制思想，在他方面卻又可以助長思想。這是第二次的交互作用。而在文化各方面卻亦有交互影響的情形。如言語足以影響邏輯。邏輯又足以支配哲學。哲學能左右社會政治思想。反之，社會政治思想又能決定哲學。哲學在暗中卻指導邏輯。邏輯又能改造言語。這便是第三次的交互作用。總之，知識本身是「投外的造成者」(projective constructs)，但必有所據，名之曰「所與」(given)。然卻不是僅由所據而造成，乃另外有影響足以左右之，於是我們共得三個觀念。即本身的造成者，背後的所與，及外加的影響是也。三者是互相作用的。本書內雖不顯然分別這些分次，卻統以互交作用貫通之。希望讀者注重於此點，便得全書之綱領了。依據此層，著者對於知識係採取「多因素說」(multiple factors theory of knowledge)，即謂知識不是決定於某一個因素。而卻有多個因素互相作用於其中，感覺自是一個因素，而其背後的外在者亦是一個因素，概念是一個因素，而其發為指導作用的範疇亦是一個因素，不僅知識以內的感覺概念等為然，而在知識以外的文化影響又在暗中左右知識，何嘗不是又一因素呢！

§ 5. 本書分三部分。第一部分是所謂知識論。從分析知識入手，求有以闡明知識之性質。而知識本身即為文化，就在此表明了。第二部分是從文化的觀點來說明各種理論知識之形成。第一部分與第二部分是不可分的。這兩部分自是本書的心核。第三部分專講中國思想之特徵，是用為例證，以證明我說。因為有些道理用實例來講，卻比較明顯些，所以第三部分亦是為前兩部分之補充的說明之用。著者自信以往講中國哲學的人其拿中國哲學與西方比較完全都是淺薄不堪的；而我這樣的研究態度尚未曾被人採用過。所以亦擱在一起，雖則主旨在於作例證，而同時亦想在研究中國哲學上闢一新途徑。最後著者仍願聲明一句：即全書雖非分統井然，但確有一個系統。所以不希望讀者分段分節單獨去看。

目 錄

自序

緒論.....1

- § 1. 本書目的在建立獨立的知識論尤注重於知識之集合性 ... 1
- § 2. 本書以知識講文化又以文化講知識 雖似循環的然卻
並不想避免 1
- § 3. 文化之最低的與最高的兩種定界 2
- § 4. 本書之主張為多元相交作用論 5
- § 5. 本書分三部分 6

第一編 從知識而說到文化(關於知識的性質)..... 7

第一章 直接的見聞 7

- § 1. 見聞的知覺與辨別的解釋是雖可分析而實際上總在一
起的 7
- § 2. 心是級級高升的綜合作用 8
- § 3. 感覺是混合的作用 9
- § 4. 知覺是配合的作用 在配合中意義始參入 而感覺與
知覺都是造成者 10

第二章 在外的相關者 13

- § 1. 必有相關者在感覺背後 13
- § 2. 但相關者究竟為何卻不可多說 只能承認為止 14
- § 3. 相關者是大概的限點而已 只由於推測而知 15

第三章 概念作用 19

- § 1. 騰離了現前的知覺便升為概念 19
- § 2. 概念由於騰離了知覺把其中的意義抽出而凝合為一以
成 其騰離的過程是由於從影相淡褪變為模糊而起
後來變為符號 再移用於他處遂成為符號 符號一起
概念乃完成 20
- § 3. 有些由意義而成的概念其起源不盡出於經驗而乃是出

	於邏輯·····	2
§ 4.	概念中有由邏輯性質而成的倘其規範作用愈大便愈變為範疇 範疇的出現卻必與文化全部相配合·····	24
第四章	空時與物·····	27
§ 1.	外在者知覺概念三者是疊合的 因為知覺是外在者的指數 概念雖直接代表知覺卻又必間接指謂外在者·····	27
§ 2.	以空時二者為例 其根據皆在於外在者 其形態皆現於知覺 其性質則為概念所說明但三者不一致·····	28
§ 3.	再以物為例以明此種疊合及其不一致·····	30
§ 4.	這種疊合因其中有互相影響故難以分析 因為愈研究其真正性質卻結果反愈變為概念 既為概念則必受概念的性質所拘束·····	31
第五章	主觀與客觀·····	34
§ 1.	每一種造成者必有所依憑的所與 此外尚有所受的影響 由知覺到概念是所與的左右力漸減低而影響的參加力漸增大·····	34
§ 2.	主觀與客觀的分別有兩種 即物心與能所·····	35
§ 3.	尚有第三種即人我 乃是由社會而生的 三種主客之分皆是用客觀為材料以造成主觀·····	37
第六章	知識即價值·····	39
§ 1.	知識必有所為·····	39
§ 2.	有個永不站住的逝去 同時有個反抗逝去的稍稍握住·····	40
§ 3.	握住即是知識 本書把知識的三種看法合而為一·····	42
第二編	從文化而說到知識(關於知識的制限)·····	45
第一章	言語·····	45
§ 1.	言語有民族性 抽象名詞往往代表那個民族的文化·····	45
§ 2.	文字變化與思想有關係·····	48
§ 3.	言語與常識的構成·····	51
§ 4.	言語只可用行為主義說明之·····	52
§ 5.	言語拘束思想之又一例·····	54

第二章	邏輯	56
§ 1.	邏輯與言語之關係 傳統邏輯的性質	56
§ 2.	傳統邏輯基於本體屬性之哲學	57
§ 3.	新邏輯是基於函數關係的哲學	60
§ 4.	形而上學的邏輯是基於自身超越的哲學	61
§ 5.	辯證法邏輯是基於相反律 四種邏輯各有用途互不相同	62
§ 6.	對於邏輯性質的一個反駁	64
第三章	哲學	68
§ 1.	總括性的概念乃哲學所從事的	68
§ 2.	理論知識容易為我們自己的態度所左右	69
§ 3.	理論知識亦必是有所為的	70
§ 4.	範疇的來源有二 即邏輯上所推得與文化上所需要	72
§ 5.	一切哲學以本體論宇宙論居首而以人生論道德論社會論政治論居尾其實乃係倒裝	74
§ 6.	從哲學方法上證之	76
§ 7.	科學理論即為哲學	77
第四章	社會思想	79
§ 1.	社會團結的需要影響於思想 社會內對抗情形亦然	79
§ 2.	以中國為例而證明之	80
§ 3.	政治理想與政治實施為二	82
§ 4.	教育是政治的奴隸	84
第五章	真理	87
§ 1.	知覺的徵驗只能於反證上有力量	87
§ 2.	真是由於訂正而出	89
§ 3.	境況決定以外必須加以面觀的有限可能	89
§ 4.	修改舊來的三種標準	92
§ 5.	境況決定說須包有歷史	94
§ 6.	並且又須包有未來的動勢 故真理有些略同於理想	95

第一章	中西思想之根本異點	99
§ 1.	中國無本體哲學而有整體哲學 無個體哲學而有職司哲學.....	99
§ 2.	中國思想上天之特別地位	102
§ 3.	中國思想分先秦宋明清代三期 各有特色	104
第二章	中國思想的社會背景	106
§ 1.	中國書籍是專給士階級用的	106
§ 2.	儒家思想最宜於統一後的士	108
§ 3.	在孟子上容易證明理論是填滿文化上間隙的需要	111
§ 4.	宋明理學是加強士的心理上信力	113
§ 5.	理學修養是中國的瑜伽	114
§ 6.	神祕的整體主義	117
§ 7.	清儒是轉向於注重人性的研究	118
§ 8.	中國名學與西方不同	120
第三章	中國哲學上的範疇	123
§ 1.	論思想軌型以範疇來表現之	123
§ 2.	西洋思想上的範疇表	126
§ 3.	中國思想上的範疇表	130
§ 4.	中西思想的不同是由於範疇有所不同	132
§ 5.	討論「本」的範疇及其影響	134
§ 6.	本的範疇與社會組織之關係	135
§ 7.	其及於道德觀念的作用	138
§ 8.	附論二點	139
結 論		141
§ 1.	一個大概的總結	141
§ 2.	回答一個詰難	143
§ 3.	一個餘義	143
§ 4.	一個更正附帶於此	144

附 錄